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通号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Signal & Communica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69)

軌道交通市場重要項目中標公告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第13.10B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按上市規則定義)作出本公告。

2022年1月至2月，本公司在軌道交通市場共中標三個重要項目，分別為長春市城市軌道交通6號線工程信號系統項目，中標金額人民幣1.53億元；北京軌道交通13號線擴能提升工程機電專業設備安裝工程(A線)II標段項目，中標金額人民幣1.58億元；北京軌道交通13號線擴能提升工程信號系統及AFC系統設備安裝工程(A線)項目，中標金額人民幣1.86億元。

項目詳細情況如下：

一、城市軌道交通市場中標項目相關情況

	項目一	項目二	項目三
一、項目基本情況			
1. 項目名稱	長春市城市軌道交通 6號線工程信號系統	北京軌道交通13號線 擴能提升工程機電 專業設備安裝工程 (A線) II標段	北京軌道交通13號線 擴能提升工程信號 系統及AFC系統設備 安裝工程(A線)
2. 招標人		北京市軌道交通建設 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軌道交通建設 管理有限公司
3. 中標金額 (人民幣億元)	1.53	1.58	1.86
4. 項目概況	本項目線路全長29.6km， 設22座地下站； 工程初期配屬列車 31列／6輛；1座 控制中心；1座 車輛段；1座 停車場；1條 試車線；1處維修 中心；1處培訓中心。 本公司將負責 本項目信號系統 集成等工作。	本項目標段線路總長 約4.1km，涉及 3座地下站、2座 高架站、1座既 有站改造。 本公司將負責 本項目標段環境與 設備監控、門禁、 通風空調、通風空調 群控、動力照明、 給排水及消防等 系統設備安裝 等工作。	本項目線路全長 31.2km。 13A線與13B線 兩線線路總長 63.4km， 車站共計33座； 兩線新建線路 合計約29.1km， 新建車站18座， 土建改造車站5座， 設備改造車站10座。 13A線新建停車場 1座。本公司將負責 13 A線信號、 AFC系統設備 安裝等工作。

項目一

項目二

項目三

二、 對方當事人情況

1. 企業名稱	長春市地鐵有限責任公司	北京市軌道交通建設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軌道交通建設管理有限公司
2. 企業性質	國有企業	國有企業	國有企業
3. 法定代表人	曹國利	陳曦	陳曦
4. 註冊資本	人民幣715,000萬元	人民幣25,613.145895萬元	人民幣25,613.145895萬元
5. 成立日期	2009-06-05	2002-12-25	2002-12-25
6. 主要辦公地點	長春市朝陽區開運街21號	北京市西城區百萬莊大街甲2號	北京市西城區百萬莊大街甲2號
7. 主要股東	長春市軌道交通集團有限公司、國開發基金有限公司	北京市基礎設施投資有限公司(原北京地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北京市基礎設施投資有限公司(原北京地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8. 主營業務	地鐵的建設、經營及管理；房地產開發、銷售；以自有資金對相關項目進行投資；廣告業務；物業服務；工程諮詢、投資信息諮詢等。	地鐵新建線路的建設管理；城市軌道交通運營管理；設計、安裝、修理地鐵車輛、地鐵設備；投資及投資管理；勞務服務；倉儲服務；技術開發、技術服務、技術培訓等。	地鐵新建線路的建設管理；城市軌道交通運營管理；設計、安裝、修理地鐵車輛、地鐵設備；投資及投資管理；勞務服務；倉儲服務；技術開發、技術服務、技術培訓等。

	項目一	項目二	項目三
三、 擬簽訂合同 主要條款			
1. 合同金額 (人民幣億元)	1.53	1.58	1.86
2. 支付進度安排	項目按照預付款、 到貨款、驗收款等 流程進行支付。	項目按照預付款、 進度款、質保期 結束付款等流程 進行支付。	項目按照預付款、 進度款、質保期 結束付款等流程 進行支付。
3. 履行地點	長春市	北京市	北京市
4. 履行期限	合同簽訂日至項目 質保期結束，其中 項目執行周期 約為28個月， 質保期為36個月， 共計64個月。	合同簽訂日至項目 質保期結束，其中 項目執行周期 約為34個月， 質保期為24個月， 共計58個月。	合同簽訂日至項目 質保期結束，其中 項目執行周期 約為47個月， 質保期為24個月， 共計71個月。
5. 合同生效條件	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權的代理人簽署並 加蓋公章後 正式生效。	雙方法定代表人或 授權代表簽字並 加蓋合同專用章或 公章之日起生效。	雙方法定代表人或 授權代表簽字並 加蓋合同專用章或 公章之日起生效。
6. 合同簽署地點	長春市	北京市	北京市

二、對本公司的影響

1. 以上項目中標金額總計約為人民幣4.97億元，約佔本公司中國會計準則下2021年度業績快報（未經審計）營業收入的1.30%。因為上述項目跨年分期實施，對2022年當期業績影響有不確定性；如以上項目簽訂正式合同並順利實施，在項目執行期間預計對本公司產生較為積極的影響。
2. 本公司與上述招標人不存在關聯關係，上述項目中標對本公司業務獨立性不構成影響。

三、可能存在的風險

以上項目已中標公示，因涉及相關手續辦理，尚未與招標人簽訂相關正式合同，存在不確定性。上述項目最終金額、履行條款等內容以正式簽訂的合同為準，提請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承董事會命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周志亮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2年3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志亮先生、徐宗祥先生及楊永勝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郭永宏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姚桂清先生、姚祖輝先生及傅俊元先生。

* 僅供識別